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聯合公告



**EASYKNI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永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218)



EMINENCE ENTERPRISE LIMITED

高山企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16)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非常重大收購事項

關連交易

及

非常重大出售事項

茲提述永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永義」）及高山企業有限公司（「高山」）日期為 2020 年 11 月 9 日、2021 年 1 月 4 日及 2021 年 1 月 22 日之聯合公佈（統稱「該等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買賣協議及延遲寄發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公佈所述，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 買賣協議的詳情；(ii) 永義集團之財務資料；(iii) 高山集團之財務資料；(iv) 該等物業之獨立物業估值報告；(v) 高山獨立董事委員會致高山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vi) 高山獨立財務顧問致高山獨立董事委員會及高山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vii) 召開永義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及(viii) 召開高山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之聯合通函（「該聯合通函」），預期於 2021 年 2 月 19 日或之前分別寄發予永義股東及高山股東。

由於需要額外時間落實將載入該聯合通函之資料，故預期該聯合通函之寄發日期將進一步延遲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或之前。

承永義董事會命
永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行政總裁
官可欣

承高山董事會命
高山企業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行政總裁
賴羅球

香港，2021年2月19日

於本公佈日期，永義董事會成員包括永義執行董事官可欣女士、雷玉珠女士及謝永超先生；以及永義獨立非執行董事徐震港先生、莊冠生先生及劉澤恒先生。

於本公佈日期，高山董事會成員包括高山執行董事賴羅球先生、雷玉珠女士及鄺長添先生；以及高山獨立非執行董事簡嘉翰先生、劉善明先生及吳冠賢先生。

本公佈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